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2019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2019年度)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3月5日在公司总部（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A栋12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钟飞鹏先生主持。

经出席会议董事会讨论并投票表决，全票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红滨先生、罗乐先生、许丽华女士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卫东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公司独立董事提交的《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详细内容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鉴于公司截至 2019 年度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以及未来营运资金需求状况，为了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平稳运营，亦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0-01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倍泰健康 2019 年度实现承诺口径净利润为-2,093.58 万元，2016 年度至 2019 年度累计实现承诺口径净利润为-29,630.59 万元，与 2016 年度至 2019 年度累计盈利承诺数 31,100 万元的差异数为-60,730.59 万元，未完成 2016 年度至 2019 年度累计盈利承诺。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因业绩补偿承诺方 2018 年度应向公司支付的业绩补偿金额已达上限，故业绩补偿承诺方在完成 2018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之后无需额外再向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目前业绩补偿方案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追究业绩承诺方的业绩补偿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对此说明如下：公司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予以尊重。该审计报告中的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规定的时间，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开始执行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开始执行新债务重组准则；从 2019 年年度合并

报表开始执行使用新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五）14:30 在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A 栋 12 楼公司 1 号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7 日